

渝人社办〔2024〕90号

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关于开展2024年度市级农民工返乡创业园区 申报认定工作的通知

各区县（自治县）人力社保局，两江新区社会保障局、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政务服务和社会事务中心、万盛经开区人力社保局：

根据《关于印发〈重庆市市级创业孵化基地（园区）认定和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渝人社发〔2017〕181号）精神，现就开展2024年度市级农民工返乡创业园区申报认定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时间

2024年6月30日前。

二、申报对象

符合渝人社发〔2017〕181号文件规定的基本功能、认定条件，且自愿遵守有关管理规定，能够为以农民工为主体创办的个体工商户、中小微企业等经营实体提供基本的生产经营场地、专业有效的创业服务，具有培育、服务及壮大入园企业主体功能的创业载体。

三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独立的运营资格。负责园区运营的单位应当为依法登记注册、合法经营1年以上（2023年6月20日前注册）的企事

业单位、社会团体或民办非企业单位。

（二）稳定的经营场地。场地面积一般为 5000 平方米以上，可容纳服务对象不少于 40 户；租用场地的，租赁期限不少于 5 年。场地内有相应的供电、供水、消防、通讯、网络等基础配套设施，能满足服务对象生产经营需要，并对服务对象实行场租减免等优惠。用于服务对象使用的场地不少于全部场地（含公共服务设施）的 80%，并有相对明确的功能分区。

（三）初次申报园区实际入驻企业不少于 20 户，园内由返乡农民工创办的企业不少于总服务对象的 50%。

（四）专业的服务。申报市级园区的，应当设立专门的管理服务机构，至少有 4 名熟悉就业创业政策、经营管理经验较丰富的专（兼）职管理服务人员。应当有清晰的为入驻企业服务的事项、工作记录和工作效果。

（五）园区原则上要有自办、引进或合作的职业培训机构，能为园区经营实体提供创业和技能类培训。

四、申报程序

（一）申请。符合条件的单位，向所在区县（自治县）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申报并提供以下材料：

1. 《重庆市市级农民工返乡创业园区申请表》（附件 1）；
2. 运营单位资质复印件，可支配场所（土地）证明（包括房屋产权证、租赁合同、农村土地承包协议、区县主管部门提供的园区土地使用证明等）复印件、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；

3.《重庆市市级农民工返乡创业园区服务情况统计表》(附件2);

4. 能够证明入驻企业带动就业情况的佐证材料;

5. 能够提供的创业服务基本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。

(二)审核。符合条件的,由区县(自治县)人力社保部门提出申报名单和推荐意见,并报送至市人力社保局。市人力社保局对各单位提交的基本资料进行初审,初审符合要求的,市人力社保局组织专家组对申报单位硬件设置、创业服务、扶持创业、带动就业等情况进行实地考察并评分,择优提出一批2024年度市级农民工返乡创业园区运营单位建议名单。

(三)公示。提出的建议名单在市人力社保局官网公示5个工作日。

(四)认定。公示无异议的,由市人力社保局对2024年度返乡创业园区运营单位予以认定。

五、有关要求

(一)各申报单位要认真对照渝人社发〔2017〕181号文件规定的基本功能和认定条件等要求,客观、如实、完整、按时报送相关申报材料。

(二)各区县(自治县)人力社保部门要高度重视,切实加强政策宣传和组织动员工作,鼓励优秀区县级载体积极申报;严格对照标准,认真查阅资料,实地查验,择优推荐,每个区县(自治县)当年申报市级园区数量不超过1个。

（三）各区县（自治县）人力社保部门应于2024年6月30日前统一报送推荐单位的申报资料（纸质件、电子件各1份）至市人力社保局农民工工作处。以盖章纸质件收到时间为准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联系人：王老师 88633937；电子邮箱：cqyuanqu@163.com

附件：1. 重庆市市级农民工返乡创业园区申请表

2. 重庆市市级农民工返乡创业园区服务情况统计表

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

2024年5月29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 1

重庆市市级农民工返乡创业园区申请表

申请单位：（盖章）

填报日期： 年 月 日

营运单位 基本情况	营运单位名称					
	单位性质				法人代表	
	联系电话		传真		电子邮箱	
	注册地址				注册时间	
园区 基本 情况	园区名称	..（区县）..（园区名称）农民工返乡创业园				
	投资金额		成立时间		单位性质	
	负责人姓名			身份证号码		
	联系电话	（办公）	传真		电子邮箱	
		（手机）				
	详细地址					
	面 积		工作人员数（导师人数）			
	现有入驻服务对象数（个）		现有入驻服务对象中农民工创办的经营实体数（个）			
	带动就业人数		场地租金标准（元 / m ² ）			
	侧重产业类型		区县级园区		是/否	
	园区情况简介	主要说明园区的硬软条件情况、开展服务情况、社会效应等所应当具备的条件，请另纸附上				

附件2

重庆市市级农民工返乡创业园区服务情况统计表

序号	企业名称	类型 (小型、微型、个体)	成立时间	入驻时间	年营业总额(万元)	吸纳就业人数情况		企业法人代表	法人身份类型	联系电话(同时提供座机和手机)	备注
						总数	农村就业困难人员数				

申请单位： (盖章) 填报日期： 年 月 日

说明：1.企业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作为附件一并提供，在报送时提供营业执照原件备查。
2.法人代表身份类型选填：返乡农民工、城镇登记失业人员、留学人员、科研人员、大学毕业生、其他。

负责人： 填报人： 联系电话：

